

项目编号: KZZB-2024181

【采购】

询价文件

项目名称: 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 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招标人: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盖单位章)

联系人: 郝国祥

联系电话: 15505199315

招标代理机构: 克州恒信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邢鑫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邢鑫

联系电话: 13279082771

日期: 2024 年 8 月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栏

采购单位：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项目名称：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代理机构：克州恒信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4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信息.....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 总则.....	
二. 询价通知书.....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 无效标、废标条款.....	
六. 开标、评标程序.....	
七. 评分标准.....	
八. 成交及合同签订.....	
九. 质疑与投诉.....	
第三部分 技术响应.....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采购信息

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询价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 10: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ZZB-2024181

项目名称：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最高限价（元）：3000000.00

采购需求：标项一

标项名称：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学生课桌椅等（具体内容详见参数）

备注：。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投标企业须提供供应商（被授权本单位在职人员）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3:30，下午 16:30 至 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询价通知书（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询价通知书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询价通知书，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询价通知书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询价通知书）。本次询价不提供纸质版询价通知书。

（2）供应商获取询价通知书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售价：0 元（人民币）

四、响应性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 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 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 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 以便开标时解锁。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 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 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 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 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阿图什市

联系方式: 155051993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克州恒信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阿图什市帕米尔路克州二建三楼

项目联系人: 邢先生

电 话: 1327908277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克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ZZB-2024181
2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电话：15505199315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克州恒信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阿图什市帕米尔路克州二建三楼 联系人：邢先生 电 话：13279082771
4	采购预算价	3000000.00 元（大写：叁佰万元整）
5	资金来源	超长期国债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8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9	采购内容	学生课桌椅等（详见清单）
10	供货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11	供货时间	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12	质量要求	合格
12.1	类似业绩	类似业绩是指：建设规模、结构类型、使用功能相似
13	付款方式	（具体按双方合同约定执行）。
14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 3 个日历日内，须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 5%，如无服务及产品质量等问题，该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验收合格签字后，凭招标人出具的收据在七日内退还中标人（无息），（最终由甲乙双方约定）
15	投标有效期	60 天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7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单位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序号	名称	内 容
18	开标时间及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10 日 上午 10: 30（北京时间）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 许
20	响应性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21	签字和盖章要求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2	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 1-9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

序号	名称	内 容
		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8.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前须上传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有：具备合格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投标单位（供应商）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规记录承诺书》的书面声明；
2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60000.00 元（大写：陆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交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银等转账形式提交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2 日上午 10:30 分（北京时间）前以总公司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不接受现金及任何个人汇款。汇款凭证作为该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依据。 2、投标保证金以保函等票据形式提交的，标书内附有此票据收据。 3、其他特殊情况处理：有效投标保证金成功交纳后，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该项目投标且不递交弃标函，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户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0456301040005069 行名：中国农业银行阿图什市天山分理处 行号：103893045636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908-4220265 18199721001 （备注：必须写清楚 xx 公司 xx 项目保证金） 二、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资料（招投标结束中标结果公示后）： 1、投标企业：待开标完成后，未中标企业 3 个工作日内政资中心将收取的项目投标保证金按投标企业基本户退回。 2、中标企业：需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清晰加盖企业公章和已签订合同复印件一份，复印件每页需加盖企业鲜章（并携带合同原件，由中心工作人员核对后退还）。 三、其他特殊情况处理：

序号	名称	内 容
		1、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规定：投标企业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该项目投标且在规定开标时间前不递交弃标函，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投标企业须提供供应商（被授权本单位在职人员）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5	报价说明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选购、保险费用、包装费、人工费、运输费用、养护费、垃圾清运费、二次搬运费、损耗、技术指导、税金费用、随产品备品备件费、专用工具费、随产品资料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考察费、培训费、安装费、调试费、自检费及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26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本政策仅限于综合评分法）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询价通知书 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司令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询价通知书 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序号	名称	内 容																				
27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说明（本政策仅限于综合评分法）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新财购〔2022〕22号 （1）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不符合上述适用情形的投标人无需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招标成功后，中标单位在3个工作日以后，到代理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在领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时，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中规定由成交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项目代理费。收费标准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table><tr><th>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备注</th></tr><tr><td>100 以下</td><td>1.58%</td><td>1.58%</td><td></td></tr><tr><td>100-500</td><td>1.16%</td><td>0.84%</td><td></td></tr><tr><td>500-1000</td><td>0.93%</td><td>0.62%</td><td></td></tr><tr><td>1000-5000</td><td>0.61%</td><td>0.35%</td><td></td></tr></table>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询价通知书（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30%计收。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采购项目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2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8%=1.58（万元）； （500-100）万元×1.16%=4.64（万元） （1000-500）万元×0.93%=4.65（万元） （2000-1000）万元×0.61%=6.1（万元） 合计收费=1.58+4.64+4.65+6.1=16.97(万元) 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并按要求供完全部货，并由甲方验收合格方可。 本询价通知书 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编制， 参与本次招标的供应商应当有商务、技术人员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商务、技术问题进行答疑。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备注	100 以下	1.58%	1.58%		100-500	1.16%	0.84%		500-1000	0.93%	0.62%		1000-5000	0.61%	0.35%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备注																			
100 以下	1.58%	1.58%																				
100-500	1.16%	0.84%																				
500-1000	0.93%	0.62%																				
1000-5000	0.61%	0.35%																				
备注	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询价通知书 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询价通知书 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序号	名称	内 容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一、总 则

（一）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询价招标方式。

（二）合格的投标人

1、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要求提供产品和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询价通知书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二条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成交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3、合格的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三）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五）投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询价通知书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询价通知书

（六）询价通知书构成

询价公告；

投标人须知；

技术响应；

附件。

（七）询价通知书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询价通知书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座机等）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八）询价通知书的修改

1、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 15 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询价通知书进行修改。

2、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询价通知书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推迟询价通知书接收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报名的投标人。

3、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与询价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九）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询价通知书”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十）投标文件构成

1、资格、资质证明文件（见附件）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2）基本资格条件，须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

A、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

B、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企业须提供供应商（被授权本单位在职人员）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

c、诚信声明；

以上为资格证明必备条件，所提供的材料必须在有效期内，须年检的证件，年检章应清晰，如有一项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件不在有效期内，在资格性审查时将视其为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无效。

参加采购会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随身携带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备查，提供其他身份证明的，其投标无效。

所有复印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报价文件（见附件）

2.1 报价范围：

项目报价采用人民币综合报价，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认真填写。本项目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选购、保险费用、包装费、人工费、运输费用、养护费、垃圾清运费、二次搬运费、损耗、技术指导、税金费用、随产品备品备件费、专用工具费、随产品资料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考察费、培训费、安装费、调试费、自检费及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2.2 报价文件内容包括：

- (1) “报价文件”封面
- (2) “投标函”
- (3) “开标一览表”
- (4) “分项报价明细表”

3、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技术文件”封面；
- (2) 详细的技术性能、指标和参数；
- (3) “技术要求偏离表”（不允许负偏离）；
- (4) 投标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项目负责人、项目主要人员等）；

4、商务文件

- (1) 投标产品技术资料；
- (2) 商务偏差表（不允许负偏离，若有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十一）投标文件格式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十二）投标报价

1、报价为一次报价，于开标会议当天当场宣读。

2、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选购、保险费用、包装费、人工费、运输费用、养护费、垃圾清运费、二次搬运费、损耗、技术指导、税金费用、随产品备品备件费、专用工具费、随产品资料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考察费、培训费、安装费、调试费、自检费及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3、报价注意事项：

（1）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2）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评标结束最终成交，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十三）投标保证金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至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2）成交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的；

（3）投标人无故弃标且在规定时间内为递交弃标函的。

（4）其它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

（十四）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将视为非响应性文件予以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座机或电报等）。投标人可拒绝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十三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十五）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本项目为电子标，中标企业须提供 1 正 4 副 5 套纸质版标书。

2、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要的修改处必须有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十七）投标文件递交的方式

- 1、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 2、在询价通知书 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 3、可以通过修改询价通知书 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十八）迟交的投标文件

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十九）投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二十）无效投标条款

- 1、投标人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资格要求的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 2、投标人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投标文件密封、签署、盖章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 4、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询价通知书进行实质性响应的；
- 5、其它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的；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二十一）废标条款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通知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字迹模糊不清的；
-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二）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处理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财政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询价通知书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由采购人填写《政府采购重大事项审批表》，申请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询价通知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以废标。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通知书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参照执行。

（二十三）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条款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六、开标、评标程序

（二十四）开标

1、按询价通知书 中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2、监督单位到场监督，本项目招标由评审专家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3、唱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格，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4、唱标时，投标文件中标开一览表(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6、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6.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招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6.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二十五）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的代表 1 名和随机抽取的有关方面的专家 4 名组成，成员共为 5 人，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专家从当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委员会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标结果，并向招标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七、评标标准和细则

（二十六）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货物项目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标准，保证政府采购招标的公平性和公正性，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87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74 号）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标准见后附表：

八、成交及合同签订

（二十七）授予合同

1、授予合同的准则

1.1 招标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1.2 招标人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成交候选人中依法确定成交人。

1.3 不能保证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最终成交人。

1.4 在合同签订之前，招标人有权对成交人的履约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和实地考察，如发现成交人提供的材料虚假或对询价通知书所要求说明的情况故意隐瞒或虚报，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另行评定成交人。

（二十八）成交通知

1.1 评标结束并确定成交人后，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1.2 招标人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解释义务。

1.3 成交人如在收到采购结果通知后 15 日内不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二十九）签署合同

1.1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放弃成交权处理。

1.2 成交合同既不得转让，也不得分包。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

1.3 如招标人或成交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成交总金额的1%的违约金。

1.4 招标人如遇成交人违约，可从候选成交人中重新选定成交人，并组织成交人和招标人签订合同。

1.5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为依据。招标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和成交人对其所投标产品的配置、交货地点及服务作适当调整的权利。成交人必须在接到招标人的变更指示后七日内根据本条款提出调整合同价款及交货进度等的实施意见。

（三十）履约保证金

1.1 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否则招标人可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招标人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成交资格授予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成交人或重新采购。

3.3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成交人履行完合同，验收合格签字后，凭招标人出据的收款收据在七日内退还成交人。

（三十一）成交服务费

1.1 成交单位在领取本采购项目成交通知书时，按照克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中规定收费 1.2 成交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九、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在公示期内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公示期的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未在公示期内提出的质疑一概不予受理。

2、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代理机构应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及内容提交书面答复，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材料

第三部分 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1.1 招标项目一览表

采购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学生课桌椅	1、规格尺寸：单人桌面宽$\geq 700\text{mm}$，深$\geq 500\text{mm}$，高$\geq 750\text{mm}$。桌面板$\geq 18\text{mm}$厚。 2、课桌面板：采用三聚氰胺饰面板，四周注塑封边。优点是课桌面板四角圆润防磕碰，受冷热影响封边不易脱落。 3、桌腿：立柱采用优质铝合金一体压铸成型，相比其他材料，铝合金一体压铸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质量稳定、经久耐用、可以再生利用、更环保等优点。表面喷塑处理双重保护，不易腐蚀。桌腿上自带装饰卡槽，主要用于遮挡安装螺丝，使外观美观大气。桌脚高$725\text{mm} \pm 2\text{mm}$，上端支架长$397\text{mm} \pm 2\text{mm}$，脚板长$437\text{mm} \pm 2\text{mm}$；宽$35\text{mm} \pm 2\text{mm}$。桌脚垫：采用PP环保塑料材质，螺丝连接，耐磨耐压，静音防滑。 4、书包挂钩：书包挂钩与桌腿经模具一体压铸成型。优点：书包挂钩不易脱落丢失，不易松动。 5、桌挡板：桌挡板采用优质冷拉钢板激光切割成型或桌拉换采用优质冷扎钢管做成网格造型，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与桌腿两侧螺丝连接部分带有塑料装饰盖，防止螺丝外漏，美观耐用。 6、桌拉杆：桌下前方设横拉杆，采用椭圆管$50 \times 20 \times 1.0\text{mm}$，起连接作用，整体符合人体工程学；采用优质冷拉钢、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 7、课桌书兜：采用优质冷拉钢模压成兜型，或做成冷轧钢板激光切割成网格造型，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 8、课椅整体尺寸：课椅宽$\geq 455\text{mm}$，深$\geq 385\text{mm}$，高$\geq 768\text{mm}$。 9、课椅座面和椅背：课椅座面和椅背采用一次性注塑成型环保材料，坐板宽$\geq 400\text{mm}$，深度$\geq 390\text{mm}$；靠板宽度$\geq 380\text{mm}$，高度$\geq 360\text{mm}$；椅背开孔，便于提拉移动，椅背与铝合金脚架采用优质螺杆直接连接，稳固有弹性，椅背厚度$\geq 5\text{mm}$。 10、椅腿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一次压铸成型，椅腿管成多边形形状，增加稳定性。外观表层处理采用高压静电喷塑，喷涂后的塑面厚度均匀、覆盖完整、光泽明亮；无流挂、气泡等。椅脚高$430\text{mm} \pm 5\text{mm}$，椅腿之间距离$400\text{mm} \pm 5\text{mm}$，上端支架长$180\text{mm} \pm 5\text{mm}$，成人字形。椅脚垫：采用PP环保塑料材质，耐磨耐压，静音防滑。 11、需提供检查报告	4300	套	

1.2 项目商务要求

（一）实施（交货）时间及质保期

交货期：10 日；质保期：3 年

（二）实施（交货）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三）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选购、保险费用、包装费、人工费、运输费用、养护费、垃圾清运费、二次搬运费、损耗、技术指导、税金费用、随产品备品备件费、专用工具费、随产品资料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考察费、培训费、安装费、调试费、自检费及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四）质保要求

全部货物送达甲方指定位置并验收合格后质保 60 天。

（五）售后服务、理赔、质量技术及验收保证的承诺

1、产品质量：在合同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负责。产品使用：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解决时，乙方应无偿解决（退换货）。

2、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共同清点、检查，作出检查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3、货物验收时，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验收报告、合格证、厂家资格证件等相关文件。

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六）付款方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七）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八）其他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询价通知书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 最终稿由供需双方协商后确定)

合同编号:

需 方:

供 应 方:

克州恒信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受有关单位委托, 为_____ (下称需方) 经公开询价结果确定_____ 为供应方。现经供需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款

(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 _____

合同总金额_____元整 (¥ _____ 元)。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 1、供应方交付的货物的技术标准不低于国家标准。
- 2、供应方在交付货物的同时应提供国家规定的检验合格证明等文件。

三、交货时间、地点

货物供应方须在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在 _____ 交货, 并由使用方验收。

四、验收

- 1、货物到达现场后, 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共同清点、检查, 作出检查记录, 双方签字确认。
-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 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五、付款方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六、违约责任

- 1、违反买卖合同者, 应承担违约责任, 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供应方逾期供货, 每逾期一天, 按合同金额的 0.2% 向使用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十五天时, 视为供应方不能交货, 需方有权解除合同, 供应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需方验收完毕后, 需方须在五个工作日内按付款方式付款, 否则, 每逾期一天向供应方支付逾期金额 0.2% 的违约金。
- 2、如有质量问题时需方可以按照供应方投标文件的服务承诺从质量保证金款项中扣除相关费用。

- 3、其它违约,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条款执行。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当出现纠纷时, 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八、技术协议

附技术协议（另定）

九、其它约定事项

- 1、本合同壹式贰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 2、本合同一式二份，供应方执一份，需方执一份。
- 3、相关询价通知书、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 应 方：	需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单位 地址：	单位 地址：
联系 电话：	联系 电话：
开户 银行：	开户 银行：
账 号：	账 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函

致：

依据贵方采购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的招标公告，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询价通知书 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包括1、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投标文件；2、投标保证金（复印件）；3、其他资料。），若中标补交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纸质）。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询价通知书 的各项要求，遵守询价通知书 中的各项规定，按询价通知书 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6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询价通知书 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询价通知书 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供货期）_____日历天内完成相应的服务。

8、我方同意按询价通知书 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日 期： _____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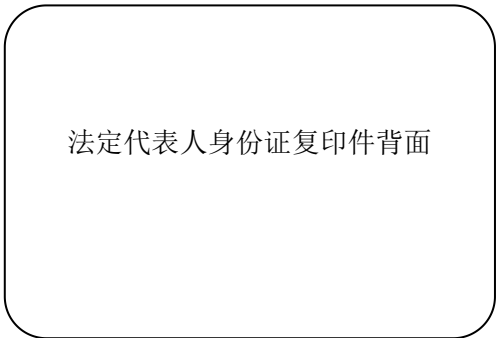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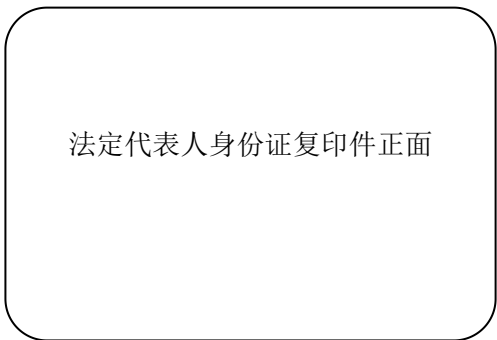
致：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

-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 3、将此证明书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作为投标文件附件。
-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单位）

我（法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兹委托_____（被委托人名称、职务）
（居民身份证编号：_____）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就_____（项目编号：_____）签署投标文件、进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其签名真迹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特此证明。

本授权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效。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相关证件

- （1）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企业须提供供应商（被授权本单位在职人员）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 （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5）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6) 诚信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服务人）：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申明内容如有不实，我方愿意承担全部责任，自觉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7)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 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规记录承诺书》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承诺在_____ 招标活动中，前 3 年经营活动中
无重大违规记录，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愿意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9)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

本公司_____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_____ 项目【项目
编号：_____】招标中如获中标, 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的同时,
向贵公司交纳询价通知书 规定的中标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约, 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封面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时间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	小 写	
	大 写	

单位：元（人民币）

填写说明：

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递交。

2. 开标时，本表中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货物价格明细表及分项价格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投标总价为招标范围所列全部招标项目的报价总和，并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及分项价格表保持一致。

4. 投标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质保 期限	数量	单价	总价	品牌
合计（总价）									

注：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_____

授权代表：____（签字）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年 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应根据货物清单分项进行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询价通知书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

表中投标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技术文件封面

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询价通知书技术指标	投标书应答技术指标	偏离说明（如果有偏离请说明理由）

我们承诺本技术指标响应表的内容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之处，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承诺而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投 标 人(盖 章)：

法人代表（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与询价通知书中技术指标的要求应逐条列示在本表之中。
2. 不允许负偏离，若有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3. 偏离说明要详细描述偏离的情况。
4. 证明资料请填写“见本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行”字样。
5. 此表必须填写，否则影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评标，其后果自负。

商务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

(2) 总部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3) 成立和 / 或注册日期：_____

(4) 法人代表：_____

(5) 开户银行：_____

(6) 开户帐号：_____

(7) 项目主要联系人（姓名、职务、通讯）：

2. 提交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组织机构、公司概况等）：

(1) 公司组织机构；

(2) 投标货物如被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已实施的强制性产品认证产品目录的，应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施加中国强制性认证标志；并附相关证明资料。

兹证明上述说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售后服务、理赔、质量技术及验收保证承诺

招标编号：

质 量 技 术	
验 收	
其 他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服务方案

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其它服务承诺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产品的技术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_____（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 务 偏 差 表

询价通知书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内容

注：凡投标文件中商务条款（包括供货期、付款、合同条款以及其它所有商务内容）与询价通知书存在正偏差的，均应在此表中列出（不允许存在负偏离）。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二：评标工作大纲

目 录

- 一、总 则
- 二、投标文件的初审
- 三、澄清有关问题
- 四、比较和评价
- 五、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 六、注意事项
- 七、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总 则

1、一般规定

1.1 本项目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

1.2 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1.3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全过程接受政府采购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1.4 评标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最低评标价法

1.5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2、评标组织机构的组成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的代表 1 名和随机抽取的有关方面的专家 4 名组成，成员共为 5 人，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专家从当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2 评标工作组由招标人及有关专家组成，由评标委员会确认，并接受其领导。

2.3 评标委员会应相对独立工作，负责评标、撰写技术、商务评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过程中资料的保管、发放、回收，整理、汇总评标资料。

3、评标委员会职责

3.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并作出评价；

3.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3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3.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评标委员会义务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4.2 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4.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4.5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4.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评标程序

5.1 本次评标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对未能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2 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比较和评价。如需要，进行必要的澄清工作；

5.3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分别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成交候选人。

。

二、投标文件的初审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一）、资格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检查包含如下内容：

序号	投标文件审查及响应性 (评审结果为合格/不合格)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1	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企业须提供供应商（被授权本单位在职人员）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4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			
7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评审结果				
“√”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一项不合格结果为不合格，如不合格，请在结果中写明原因。				

通过上述资格性检查，可初步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对于上述审查内容，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二）符合性检查包含下列内容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审查标准	1	由政府采购办审批的采购项目，投标报价是否高于设定的采购预算价；		
	2	是否未按询价通知书 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是否改变询价通知书 提供的清单中的计量单位、数量的；		
	4	投标货物规格参数是否不满足询价通知书 要求的；		
	5	投标的政府采购项目完成期限是否超过询价通知书 规定期限的；		
	6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7	是否不满足询价通知书 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三、澄清有关问题

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过程中，投标人可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进行书面澄清。该书面澄清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经过澄清后仍不符合要求， 则该项目在下一步评审进行评分调整。

4、若重大（实质性）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不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投标人”，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四、比较和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和技术评估的结果，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对比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详见附件 1）。

五、推荐成交人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分别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成交候选人。

六、注意事项

为确保评标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因泄密或其它意外而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凡参加评标工作的人员都必须认真执行本规定：

1. 在评标工作期间，所有分发的投标文件、资料等仅限于在评标场所中使用，不得带往其它地方，所有的询价通知书、投标文件、资料等一律编号登记。

2. 评标人员及工作人员不得在公共场合谈论有关评标内容。

3. 评标人员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书信、电讯、口述等方式将有关评标内容（如资料、投标文件、报价、评标方式、评标委员会的决定、评标组织机构、评标人员名单等）披露给未参加评标的任何无关人员，包括上级领导、同级和下级人员，任何与评标无关的人员（包括亲朋好友和同事）不得进入评标场所。

4. 在举行与各投标人的澄清会之前评标委员会应明确参加会议的人员及主谈人。任何需要投标人在澄清会上澄清的问题必须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由主谈人提出。在澄清期间，对于涉及本规定保密范畴的所有内容，主谈人不得向投标人透露。

5. 任何评标人员和工作人员不得对外公布评标的一切内容。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

投 诉 人：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我公司参加了____年__月__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____年__月__日向（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了质疑，（其于____年__月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附件：

1. 质疑书和质疑答复书；
2. 证据材料（需注明证据来源），证人的姓名、住址和联系方式等；
3. 营业执照；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函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6.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为应当提供的其它材料。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本投诉书正本叁份，副本__份并附电子文档。

投诉相关说明

投诉人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一、质疑前置及时间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二条：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第五十三条：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五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质疑事项的范围。

二、书面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八条：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人以及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二）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三）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四）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九条：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十条：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二）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三）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四） 在投诉有效期内提起投诉；

- (五) 属于本级财政部门管辖；
- (六)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七)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它条件。

三、虚假、恶意投诉法律责任

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实施、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 (一) 1 年内 3 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二)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 •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 完全按照财政部令第 94 号执行

格式供应商企业性质声明函

注：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填写以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服务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所投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特别提醒：服务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中标公告一同公布。